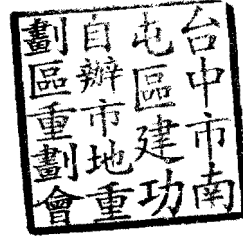


台中市南屯區建功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14 日

發文字號：建功自重字第 246 號



主旨：公告台中市南屯區建功自辦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各項圖冊，請土地所有權人前往閱覽。

依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4 條辦理。

公告事項：

一、公告圖冊：(存放閱覽地點)

- (一) 計算負擔總計表。
- (二)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
- (三)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
- (四) 重劃前地籍圖。
- (五) 重劃前後地號圖。

二、公告期間：

自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1 日至 102 年 07 月 22 日止計 30 日。

三、公告地點：台中市南屯區公所公告處及本會會址（台中市南屯區大同里 5 鄰精誠路 442 巷 8 號）。

四、閱覽地點：本會聯絡處（台中市西區大業北路 27 號 1 樓，04-23282876）。

五、閱覽時間：於上述公告期間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六、前項公告之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面積如有不符，應依地籍測量結果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或由本會辦理面積增減之地價補償。

七、台端如對重劃後土地分配公告結果有異議時，應於公告期間屆滿前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提出並副知台中市政府地政局，該項書面應載明土地座落、面積及姓名、住址、身份證號碼並簽名蓋章，未提出異議者於分配結果公告期滿即告確定。